

2020年度现代物流及航运服务业及港口多式联运 经费项目自评结果

一、自评结论

(一) 自评得分

根据黄财绩效发【2021】59号要求，现代物流及航运服务业及港口多式联运经费项目自评得分为82.35分，自评结果级别为良。其中执行率指标得分8.4分，产出指标得分39分，效益指标得分32分，满意度指标得分2分。总分值100分，按照指标评价得分90-100为“优”（含90）、80-89为“良”（含80）、60-79为“中”（含60），0-59为“差”的评价标准，自评结果级别为良。

(二)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

1、执行率情况。

现代物流及航运服务业及港口多式联运经费项目2020年预算总额3,359.22万元，其中当年预算金额2,500.00万元，上年结转结余金额859.22万元；2020年支出总额1,410.65万元，其中使用当年预算资金1,128.73万元，使用上年结转结余资金281.92万元；该项目执行率为42%。

2、完成的绩效目标

严格遵照申报流程，落实市政府关于多式联运集装箱专项补贴资金，培育多式联运的龙头企业；完善实施细则及考核办法，做好现代物流及航运业奖补资金的申报、审核和落

实工作，做好 2019 年度物流企业奖补资金的申报与兑现落实工作，指导我市符合条件的物流园区争取部、省、市物流项目政策支持，力争新增 4A 物流企业 1-2 家，3A 物流企业 2-3 家。

3、未完成的绩效目标

为加快黄石新港建设发展，大力促进我市“港城联动，以港兴市”和“建设现代港口城市”战略的实施，对符合奖励政策的船公司、货代企业和生产企业发放奖励补贴款。

（三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

1、专项资金使用率较低。主要原因是（1）2020 年外轮直航由于新冠疫情影响，多艘班轮无法按原定计划开航，同时航线也大幅缩减；近洋直航航班直接取消。（2）由于港口配套设施适应不了市场需要，而且每天班轮只有一班，货源相对不足等，导致码头功能没有得到充分发挥。（3）如九江港等周边港口参与了市场竞争。（4）货源调配原因，例如大冶特钢，其物流总部位于常州，所以其原材料配置直接从常州集中发货。

2、专项资金拨付不及时。主要原因是同一笔奖补资金对应的资金来源涉及多个部门，除了多部门的重复审核需要时间外，如果相关部门奖补资金不能及时到位的话，需要更多等待时间。

3、满意度指标未达到预期值 96%。主要原因是服务对象对奖补资金拨付的及时性、申请手续、发放标准等方面不满意。

（四）下一步拟改进措施

1. 梳理流程提高效率。奖补政策进一步优化；规并货源，提高码头装卸效率；改善一条龙配套服务跟不上，运行环节缺乏良性循环的情况；加大各环节部门内部管理投入；改善投资结构不合理、投资效益较低情况，产业急需从投资港向贸易港转型。

2、简化资金拨付环节，降低监管成本。针对专项资金监管和使用实况，制定更有针对性的管理办法，简化不必要的手续和环节，降低监管成本。

3、严格依据政策文件，认真审核受理申报材料，及时敦促补充相关要件，做好各类政策奖补审核和联合会审的组织协调工作，按照审核流程做好各类政策奖补流转管控协调工作，及时将政策兑现到位；广泛宣传解读各类奖补政策，做好各项申报服务工作；提高服务对象满意率。

二、佐证材料

（一）基本情况

1、机构编制及财政资金统筹整合情况

黄石市港口物流发展中心于 2019 年以市港航管理局机

关为基础设立，仍按参公管理，下设4个事业单位。黄政办函【2020】13号关于《黄石市（市直）2020年财政资金统筹整合方案》通知，2020年我中心原有的三个专项资金项目“多式联运、现代物流、外轮直航”整合为“现代物流及航运服务业及港口多式联运经费”一个专项资金项目，全年预算资金总额2500万元。

2、项目立项目的

为抢抓国家“一带一路”、长江经济带发展机遇，大力实施“以港兴城”战略，加快我市现代物流及航运服务业发展，努力把我市打造成长江中游区域性物流中心、多式联运示范城市，加快黄石新港多式联运示范工程建设，把黄石新港建设成立足长江、辐射西部、联系东南沿海的多式联运示范港、中转港，枢纽港。到“十三五”末，全市物流业增加值占GDP的比重由4%提升到8%，社会物流总费用占GDP的比重由22%下降到17%。邮政快递业务收入年均增长20%以上。全市物流园区服务能力达到1.5亿吨/年，实现“亿吨大港、百万标箱”，基本建成以棋盘洲新港多式联运港口物流为核心，布局合理、便捷高效、安全有序的现代物流和航运服务体系。

3、年度绩效目标

（1）多式联运：提升我市多式联运发展水平、促进港口城市建设，提高政府部门公信力。按照黄石市人民政府关于《黄石市关于加快推进黄石新港多式联运示范工程建设的

实施意见》文件精神，严格遵照申报流程，落实市政府关于多式联运集装箱专项补贴资金，培育多式联运的龙头企业。

(2) 现代物流：落实市政府《关于加快现代物流及航运服务业发展的意见》，完善实施细则及考核办法，做好现代物流及航运业奖补资金的申报、审核和落实工作，做好2019年度物流企业奖补资金的申报与兑现落实工作，指导我市符合条件的物流园区争取部、省、市物流项目政策支持，力争新增4A物流企业1-2家，3A物流企业2-3家。

(3) 外轮直航：为加快黄石新港建设发展，大力促进我市“港城联动，以港兴市”和“建设现代港口城市”战略的实施，对符合奖励政策的船公司、货代企业和生产企业发放奖励补贴款。

4、项目资金情况

该项目属常年性奖补资金专项，2020年市财政全年预算资金2500万元，资金来源于市直专项。资金用途及分配方式：（1）现代物流及航运服务业奖补专项，包括支持多式联运物流项目；支持引进和培养我市现代物流龙头企业；支持市级以上区域性分拨中心（总部）建设；支持邮政快递固定资产投资建设；支持快递园区建设；支持快递企业做大做强；支持创建国家A级物流企业及获得省级“物流示范企业”单位；支持物流企业、邮政快递企业设备更新升级改造；支持新增车辆运力；支持新增船舶运力；支持集装箱运输企业箱量增长；支持外轮直航

补贴；支持航运船舶公司新开航线；支持标准，每开辟一条始发外贸轮航线且运行满一年，每周航班量在1班以上（含1班）的，每年对该船舶公司补助30万元；支持建设物流信息平台；支持物流机构推进现代物流业发展。（2）多式联运示范工程建设专项，包括：以黄石新港站为联运节点，开展铁水集装箱运输，且其季度完成铁水集装箱运输不少于500标准箱的物流企业，采取逐年递减政策；水水转运，在黄石新港开展集装箱水水中转运输业务，且在黄石新港结算作业费的船（船代）公司，以实际水水中转箱量为统计依据（含进港、出港），按100元/20英尺标准箱、160元/40英尺标准箱对经由备案航班运输的水水中转集装箱给予补贴。（3）外轮直航补贴专项，包括对近洋国际直航航线的奖补；对江海联运航线的奖补；对长江内支航线的奖补；对水水中转航线的奖补；对与航线开发运营工作相关企业与单位的奖励。

全年使用奖补资金专项1,410.65万元，其中现代物流类奖补547.65万元，多式联运奖补863.00万元。明细情况如下表（货币单位元）：

2020年		凭证号	摘要	金额	类别
月	日				
11	16	记账-27	支付2019年度现代物流奖补资金（天海益达物流公司）	300,000.00	现代物流
11	16	记账-27	支付2019年度现代物流奖补资金（武汉中远海集装箱公司）	210,200.00	现代物流
11	16	记账-27	支付2019年度现代物流奖补资金（黄石市金石混凝土制品公司）	500,000.00	现代物流
11	16	记账-27	支付2019年度现代物流奖补资金（黄石市昌龙综合物流公司）	300,000.00	现代物流
11	16	记账-27	支付2019年度现代物流奖补资金（湖北润信农产品物流园）	311,263.11	现代物流
11	16	记账-27	支付2019年度现代物流奖补资金（黄石新港现代物流园）	1,157,450.00	现代物流
11	16	记账-27	支付2019年度现代物流奖补资金（黄石港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）	500,000.00	现代物流

11	16	记账-27	支付 2019 年度现代物流奖补资金（黄石鑫泰物流公司）	300,000.00	现代物流
11	16	记账-27	支付 2019 年度现代物流奖补资金（黄石鑫泰物流公司）	4,358.63	现代物流
11	16	记账-27	支付 2019 年度现代物流奖补资金（阳新县棋盘洲国胜物流有限公司）	500,000.00	现代物流
11	16	记账-27	支付 2019 年度现代物流奖补资金（湖北振华化学公司）	800,000.00	现代物流
11	16	记账-27	支付 2019 年度现代物流奖补资金（黄石天海航运公司）	7,068.00	现代物流
11	16	记账-27	支付 2019 年度现代物流奖补资金（黄石天海航运公司）	80,300.00	现代物流
11	16	记账-27	支付 2019 年度现代物流奖补资金（大冶有色物流公司）	5,921.25	现代物流
11	16	记账-27	支付 2019 年度现代物流奖补资金（黄石市粮食储备公司）	500,000.00	现代物流
			小计	5,476,560.99	
4	24	记账-40	拨付新港物流园集装箱多式联运专项补贴资金（2019 年 2 季度）	2,819,250.00	多式联运
12	16	记账-49	拨付多式联运专项补贴（2019 年三四季度、2020 年一季度）	5,490,787.50	多式联运
12	25	记账-72	拨付新港物流园区多联式运集装箱补贴资金	319,950.00	多式联运
			小计	8,629,987.50	
			合计	14,106,548.49	

（二）自评工作开展情况

接到市财政文件（黄财绩效发【2021】59号），我单位领导高度重视。为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和管理水平，强化支出责任，并为以后年度项目资金安排提供重要依据，特别委托专业机构对 2020 年度项目资金做绩效自评报告，并安排相关职能科室予以全力配合。

（三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

1. 预算执行情况分析

2020 年预算总额 3,359.22 万元，其中当年预算金额 2,500.00 万元，上年结转结余金额 859.22 万元；2020 年支出总额 1,410.65 万元，其中使用当年预算资金 1,128.73 万元，使用上年结转结余资金 281.92 万元；执行率为 42%。

执行率偏低有以下几方面原因：（1）2020 年外轮直航由

于新冠疫情影响，多艘班轮无法按原定计划开航，同时航线也大幅缩减；近洋直航航班直接取消。（2）由于港口配套设施适应不了市场需要，而且每天班轮只有一班，货源相对不足等，导致码头功能没有得到充分发挥。（3）如九江港等周边港口参与了市场竞争。（4）货源调配原因，例如大冶特钢，其物流总部位于常州，所以其原材料配置直接从常州集中发货。

2.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

（1）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

中心充分发挥规划引领作用，积极推进港口总规修编批复和十四五规划起草。一是经过中心不断努力，黄石港总体规划在当年5月获交通运输部和湖北省人民政府联合批复；二是为全面谋划我市港口物流事业发展，中心成立了“十四五”规划编制领导小组和工作专班。通过招标委托规划编制单位。组织相关调研和项目走访核实工作，广泛收集相关意见和资料，先后按市规划编制办的要求完成了规划基本思路，规划初稿，并上报市规划编制办，听取市政府意见，征求市县相关部门和相关重点企业的意见。2020年12月11日召开了专家审查会，根据专家意见进行修改完善。

黄石新港棋盘洲三期项目前期专题已全部编制完成，初步设计已通过审查，施工图设计已编制完成。项目陆域用地基本完成拆迁，4个散货泊位陆域用地已先期完成地基处理工程；砂石集并中心前期各项手续基本完成，施工图设计已获批，于10月15日开始进行试桩；交通战备码头完成所有

前期手续，正式开工建设；华新码头已建暂停，岸线申报材料已上报交运部。黄石新港现代物流园一期（启动区）二栋仓储、一栋综合楼、货物堆场等全部建成并于2020年9月25日正式开园运营；润信农批物流园二区已完工，于2020年11月下旬正式投产运营；捷利物流园一期26000平米二栋钢结构仓库和倒班楼，园区管网、道路、围墙等基本完工；粮食物流园主体工程基本完工。

2020年9月8日，黄石新港港口公司、黄石铁投公司草签《黄石新港多式联运有限公司》合资经营协议。12月24日上午，双方正式签订合同，12月30日，公司正式注册。从此将逐步形成“统一报价、一个合同、一次托运、一单到底、一次收费”一体化运营的全新格局；二是主动上门服务，了解企业运营状况中心工作人员主动到四家多式联运公司登门拜访，咨询企业目前运营情况，了解企业存在困难，同时介绍针对疫情期间，我中心向市政府和铁路部门争取新的政策。

2020年中心积极走出去开展服务，不断提升对港口物流企业服务的水平，为企业的发展做好垫脚石。一是重点港口物流企业营业额稳步提升。全年预测营业收入7.97亿元，与上年相比预测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长4%左右；二是国家A级物流企业培育。

2020年我市共有黄石新港等7家企业被成功授牌，其中黄石新港、黄石宏坤、黄石九鸿、通达世纪、鹏达联合运输

5家企业首次申报国家A级企业(新港申报4A,其余申报3A),黄石广运、黄石九州2家企业由3A晋升4A。截止目前,我市共有国家A级物流企业30家,其中4A有13家,3A有17家。

2020年主要领导、分管领导和招商工作专班积极走出去招商引资,共外出招商8批次,接待客商48批次,接洽有意向投资企业10余家。重点招引创达物流、福建新迪新材料科技公司、盛丰物流、省汽运物流园、海通港务、中集凯通多式联运、新港汽车检测等一批工业、物流项目。当年已完成签约2家、注册1家。

(2)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

2020年受新冠病毒肺炎疫情的影响,全市所有的在建项目从1月停工到5月下旬陆续复工复产。进度受到较大影响。通过各方努力,年底目标完成较好。截至2020年12月,全市重点港口物流建设项目累计完成投资194942万元。重点港口物流企业营业额稳步提升。全年预测营业收入7.97亿元,与上年相比预测营业收入比去年同期增长4%左右。

(3)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为了获取项目实施效果和运行现状,我中心设计了与专项资金申报、进度、效率等相关问题的调查问卷,对服务对象进行问卷调查,共发出调查问卷11份,收回11份,最后汇总分析:基本满意及以上的服务对象占比90%。比设定的

目值低 96%低 6 个点。满意度指标未达到预定值的主要原因是
是对奖补资金拨付的及时性、申请手续、发放标准等方面不
满意。

（四）上年度部门自评结果应用情况

上年度部门自评结果中专项资金使用效率不高的问题
通过黄政发【2021】2 号“关于调整多式联运专项奖补资金
政策的通知”会得到逐步改善，执行时间从 2021 年 3 月 1
日起，增加了预拨及预付的程序。

1、奖补资金来源

多式联运专项奖补资金由市级财政和黄石新港(物流)
工业园区管委会各承担二分之一，按照每年多式联运奖补政
策资金预算，半年一预拨。上半年由市级财政于 1 月 1 日将
所承担的预算资金预拨至市港口物流发展中心财政专户，下
半年由黄石新港(物流)工业园区管委会于 7 月 1 日将所承担
的预算资金预拨至市港口物流发展中心财政专户，由市港口
物流发展中心负责兑现发放，年底总结算。

2、补贴资金实行月度预付、季度结算

对符合政策补贴要求的集装箱多式联运运营主体的补
贴资金实行月度预付、季度结算。

月度预付：每月预付的补贴资金在次月 5 日前(节假日顺
延)由黄石新港多式联运有限公司向市港口物流发展中心申
报，市港口物流发展中心在次月 15 日前将预付款拨至黄石

新港多式联运有限公司预付兑现。

季度结算:各多式联运申报主体按季向市港口物流发展中心申报,并提供由黄石新港多式联运有限公司确认的单据和相关证明材料,市港口物流发展中心审核认定后与黄石新港多式联运有限公司、各申报主体进行季度结算。